

# 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

项目编号：2024-A-04

## 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采购单位：阿克苏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编制单位：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1月



# 目 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 第四部分

投标书格式

## 第五部分

招标代理协议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
2	<p>采购地址：阿克苏市</p> <p>采购内容：在城区 23 处出入口设置限高架（详见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工程量清单）</p> <p>采购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p> <p>质量目标：合格</p>
3	<p>参加投标时必须上传以下证件原件清晰扫描件：①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应上传本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还应上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法人章的扫描件；③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外省投标企业应具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报送册》或新疆工程建设云下载审核通过的信息报送册；④2020-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加盖单位公章）、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人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保证金缴存凭证》；⑤中小企业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⑥投标单位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此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4	<p>投标保证金：50000.00 元（伍万元整）</p> <p>保证金缴存截止日期：2024 年 02 月 20 日 10:30 时</p> <p>投标保证金缴存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允许通过企业基本账户电汇、转账到收款方开户行指定账户。</p> <p>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p> <p>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须备注项目名称。</p> <p>账户名称：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账号：65050169605100000309</p> <p>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北大街支行</p>
5	中标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	<p>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开标七日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阿克苏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书面质疑；逾期不再受理。</p>
7	<p>1、投标响应文件组成：由报价部分、技术资信部分组成。</p> <p>2、投标响应文件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p>

	<p>3、投标响应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p> <p>4、投标响应文件的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备份投标响应文件”（备份投标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 bfts，如遇系统异常无法正常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时使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标书”；</p> <p>（1）“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响应文件。</p> <p>（2）“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若有）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响应文件。</p> <p>5、投标响应文件份数：</p> <p>（1）“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p> <p>（2）“备份投标响应文件”（如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接受以 U 盘为介质形式递交，须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单位名称）。</p> <p>（3）“纸质标书”：开标后各投标人需在公示期满后 3 日内，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各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对投标响应文件要求顺序装订制作标书，（标书必须标明页码）推荐胶印本。技术资信与报价合订为一册。递交至招标代理处存档，内容须与电子版投标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p> <p>纸质版及电子版标书邮寄地址及收件人：阿克苏市凯旋路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罗磊，联系电话：14719973959。</p> <p>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p>6、投标截止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响应文件。</p> <p>7、中标后，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p> <p>8、存在下列行为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其失信行为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公开：</p> <p>（1）中标或者成交后，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p> <p>（2）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p>
8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02 月 20 日上午 10：30 分（北京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p>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9	<p>开标时间及地点：2024 年 02 月 20 日上午 10：30 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p>

10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1	结果公示：采购结果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发布预成交公示。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由招标单位及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
13	<p>1) 本项目公开招标，预算价为 3959994.72 元。</p> <p>2) 本项目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的（即投标报价&gt;预算价），则视为无效。</p> <p>3) 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中标。</p>
14	<p>企业信用担保及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与中国人民银行乌鲁木齐中心支行共同出台了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支持中小企业质押融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采购文件尾页，或登陆（<a href="http://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a>）“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系统”，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p>
15	<b>本项目面向所有中小微企业。</b>

# 一、招标公告

## 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2月20日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A-04

项目名称：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959994.72

最高限价（元）：3959994.72

数量：1

采购需求：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在城区23处出入口设置限高架（详见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投标产品遵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

19号) 相关规定执行。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外省投标企业应具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报送册》或新疆工程建设云下载审核通过的信息报送册。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01月30日至2024年02月05日, 每天上午10:00至14:00, 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2月20日 10:30(北京时间)

地点: 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 2024年02月20日 10:30(北京时间)

地点: 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公告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发布。
2.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答疑、澄清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上发布, 采购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上发出澄清或修改通知即视为所有供应商收到该澄清或修改通知。请供应商每天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查阅澄清或修改通知。
3.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并需要使用CA锁, 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 若供应商参与投标, 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 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

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 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 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 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 (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5)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 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 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投标企业下载采购文件后请仔细阅读, 如对采购文件内容有质疑,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及澄清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认为必要时, 将 (澄清) 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期限内投标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投标企业默认招标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招标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投标企业所提出的质疑。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 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 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 (工程项目为 3%~5%)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 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 (工程项目为 1%~2%)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

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阿克苏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阿克苏市北京路 67 号（综合办公区）

联系方式：1829959990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克苏市凯旋路 23 号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

项目联系人：罗磊

项目联系方式：14719973959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次公开招标文件适用于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项目遵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 （二）定义

1. “投标人”系指向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2. “工程”系指供方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 “服务” 公开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 “货物”：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货物、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

####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上传居民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出

具的授权委托书)参加投标。

#### ★(五) 质量标准

1. 中标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 中标人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3. 中标设备的包装、交货、安装、调试:

3.1 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

3.2 中标设备的交货:按合同要求交货。

3.3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

3.4 交货地点:阿克苏市。

3.5 中标设备的安装调试:

3.5.1 中标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方负责;

3.5.2 中标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六) 设备的验收

1. 中标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一个月后组织验收,如中标设备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则应相应延长试运行时间,验收应在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招标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国内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进口产品含进口关税，由中标人负责报关等全套手续。

#### （七）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八）联合体投标、转包及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允许转包或分包。

#### ★（九）特别说明

1.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执行，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公开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二、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3、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4、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 5、第四部分 投标书格式

###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 1、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1 采购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3.1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

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5.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6.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二）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三）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四）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五）质疑答复人名称；
- （六）答复质疑的日期。

6.1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二、投诉提起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2.1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人应当根据本办法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信息内容，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

3.1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

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三、投诉处理

1. 财政部门收到投诉书后，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审查后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投诉书内容不符合本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应当在收到投诉书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书面通知投诉人补正。补正通知应当载明需要补正的事项和合理的补正期限。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受理。

（二）投诉不符合本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条件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诉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三）投诉不属于本部门管辖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诉人向有管辖权的部门提起投诉。

（四）投诉符合本办法第十八条、第十九条规定的，自收到投诉书之日起即为受理，并在收到投诉后 8 个工作日内向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发出投诉答复通知书及投诉书副本。

2. 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在收到投诉答复通知书及投诉书副本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财政部门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3. 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原则上采用书面审查的方式。财政部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3.1 财政部门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者职责权限，委托相关单位或者第三方开展调查取证、检验、检测、鉴定。

3.2 质证应当通知相关当事人到场，并制作质证笔录。质证笔录应当由当事人签字确认。

4. 财政部门依法进行调查取证时，投诉人、被投诉人以及与投诉事项

有关的单位及人员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财政部门所需要的相关材料。

5. 应当由投诉人承担举证责任的投诉事项，投诉人未提供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为该投诉事项不成立；被投诉人未按照投诉答复通知书要求提交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其放弃说明权利，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6. 财政部门应当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7. 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7.1 前款所称所需时间，是指财政部门向相关单位、第三方、投诉人发出相关文书、补正通知之日起至收到相关反馈文书或材料之日。

7.2 财政部门向相关单位、第三方开展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应当将所需时间告知投诉人。

8. 财政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暂停采购活动，暂停采购活动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暂停采购活动通知后应当立即中止采购活动，在法定的暂停期限结束前或者财政部门发出恢复采购活动通知前，不得进行该项采购活动。

9. 投诉处理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

（一）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二）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三）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四）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0. 财政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并书面告知相关当事人。

11. 投诉人对采购文件提起的投诉事项，财政部门经查证属实的，应当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经认定成立的投诉事项不影响采购结果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财政部门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未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认定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政府采购合同已经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四）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他人造成损失的，相关当事人可依法提起诉讼，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12. 投诉人对采购过程或者采购结果提起的投诉事项，财政部门经查证属实的，应当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经认定成立的投诉事项不影响采购结果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财政部门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未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认定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应当要求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政府采购合同已经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应当要求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四）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他人造成损失的，相关当事人可依法提起诉讼，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12.1 投诉人对废标行为提起的投诉事项成立的，财政部门应当认定废

标行为无效。

13. 财政部门作出处理决定，应当制作投诉处理决定书，并加盖公章。  
投诉处理决定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等；
- （二）处理决定查明的事实和相关依据，具体处理决定和法律依据；
- （三）告知相关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的权利、行政复议机关和行政复议申请期限，以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和起诉期限；
- （四）作出处理决定的日期。

14. 财政部门应当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并及时将投诉处理结果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14.1 投诉处理决定书的送达，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关于送达的规定执行。

15. 财政部门应当建立投诉处理档案管理制度，并配合有关部门依法进行的监督检查。

## 5、其他

澄清或质疑函递交地点：阿克苏市凯旋路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

联系电话：14719973959；电子邮箱：2874182286@qq.com

###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据此发出的补遗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以变更通知的形式予以公布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司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日期。

#### （四）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技术资信、报价二部分组成（合订为一册）。

##### 1. 技术资信部分：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2）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3）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等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资质；
- （4）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2020年-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近三个月完税证明、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 （6）《投标保证金缴存凭证》；
- （7）投标人近三年有无违法、违规记录承诺书；
- （8）供货实施方案；
- （9）质量管理与保证措施；
- （10）货物安装计划；
- （11）售后服务的承诺；
- （12）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 （1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2. 报价部分：

-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投标报价明细表（详见采购清单及工程量清单）；

(4) 投标货物（设备）技术、性能、质量具体明细及偏离表。

##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应包括施工、货物、包装、运输、技术服务、各项检测、安装、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本项目最终结算以实际项目量乘以中标单价计算。

##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内做出响应）。

2、在特殊情况下，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成交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

3、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
- (4) 成交人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

2、投标响应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3、投标响应文件的形式：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备份投标响应文件”（备份投标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 bfts，如遇系统异常无法正常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时使用）】， “纸质标书”；

(1) “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响应文件。

(2) “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若有）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响应文件。

4、投标响应文件份数：

(1) “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

(2) “备份投标响应文件”（如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接受以 U 盘为介质形式递交，须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单位名称）。

(3) “纸质标书”：开标后各投标人需在公示期满后 3 日内，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各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对投标响应文件要求顺序装订制作标书，（标书必须标明页码）推荐胶印本。技术资信与报价合订为

一册。递交至招标代理处存档，内容须与电子版投标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纸质版及电子版标书邮寄地址及收件人：阿克苏市凯旋路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罗磊，联系电话：14719973959。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5、投标截止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响应文件。

6、中标后，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存在下列行为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其失信行为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公开：

(1) 中标或者成交后，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2)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响应文件的。投标人须按投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最低标准），推荐使用胶装订本。投标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未按最低标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9. 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0. 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1. 中标人需在开标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版标书（纸质版标书需与政采云上传的电子版标书保持一致）邮寄至阿克苏市凯旋路康乐新村 1 号楼 4 单元 1601 室，联系人：罗磊 电话：18399561515

###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 1. 投标响应文件的标记

1.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2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投标包装体内的投标响应文件时，采购方将不负责任。

#### 2. 投标截止时间

2.1 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加密形式在线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2.2 所有投标响应文件不论派人送交还是通过邮寄的方式递交，都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文件指定地点，在此之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投标响应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2.3 出现因采购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需按采购方的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 3. 投标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响应文件撤回。

###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1、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

投标。

2.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及投标单位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缴存证明》的；

（2）未按规定签章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或者委托书无效的；

（5）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不符的；

（6）投标有效期、采购期限及质保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未提供供货方案，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供货方案且未注明哪个有效的。

3. 在报价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最终报价超出所设定上限价的；

（3）投标商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4. 符合公开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 四、开标

### （一）开标准备

★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参加开标会。

### （二）开标程序：

- 1、对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远程解密；
- 2、开启电子投标标书；
- 3、唱标；
- 4、开启唱标签字时段，投标人电子签章确认。
- 5、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
- 6、宣布拟成交候选人；
- 7、会议结束；
- 8、招标代理公司将按照上述内容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案。

## 五、评标

### （一）组建评标小组

1、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组建由5人以上（含5人）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小组，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

2、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二）公开招标程序

- 1) 根据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的原则，组织公开招标采购。
- 2) 具体工作流程：
  - ①评审小组审阅公开招标文件和供应商上传的资质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
  - ②投标人顺序逐家回答评审小组的答疑（如有）；

③围绕要点评审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答疑（如有）。

### （三）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 1、应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意见的文件、证明等，未经本人签署的；应加盖公章的证照、函件，而未加盖公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的内容不详实或有虚假的；
- 4、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的事项，而投标文件中未做出响应或做出错误响应的；
- 5、投标人的供货方案、组织实施方案、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较大偏差的；
- 6、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的交货(完工)时间的；
- 7、投标文件前后表述相互矛盾的；
- 8、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 9、投标价格超过预算采购单位无力支付的；
- 10、投标人有不良记录的；
- 11、所有投标商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 1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五）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价和比较。

2、评标时除价格因素外应考虑下列因素：

- （1）投标设备的整体技术水平、性能、质量和适应性；
- （2）投标人的供货方案、技术支持能力和各种服务（含售后服务）能力；
- （3）对招标文件中付款条件的响应性；
- （4）投标人的企业情况；
- （5）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和信誉；
- （6）投标人是否能保质、保量、准确、全面完成本项目。

3、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人。

4、当出现投标价格相同分值时，按以下顺序排列：

- （1）选定技术质量最好的；
- （2）如技术质量也相等时，选定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最好的；

## **（六）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全面反映评标过程和中标物品、中标价格、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的情况。

## **（七）评标过程的保密**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八）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

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委会向招标负责单位报告评标情况及结果。根据有关规定，对未中标单位不作任何解释。为此，评委会对未中标单位要求说明理由均不予受理。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作为中标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4.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按报价分 40 分，技术资信 60 分计，评分最高者为拟中标单位。

5.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从所投项目报价（40 分）、产品配置及技术方案、车辆配备、类似业绩、供货方案及技术措施、人员配置、售后服务、培训计划、采购期限、标书制作情况与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60 分）进行综合评定，综合分数最高者确定为中标供应商。

6.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货物项目为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评分表

1	报价 40 分	4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小数点保留两位)</p>
技术部分 60 分			
1	技术性能指标	1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性能、技术指标和系统功能要求进行评定，所投产品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有参数的得 15 分，参数有一项不符合扣 0.6 分。</p>
2	供货实施方案	14	<p>针对供应商提供的供货安装方案，内容包括：①进度计划；②供货保证措施；③安全文明安装；④人力物力投入计划⑤项目实施计划；⑥系统调试方案；⑦验收组织及资料整理等七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以上内容每项得 0-2 分（满分 14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8	<p>针对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内容包括：①质量控制要求；② 质量管控措施；③质量通病防治措施；④质量自查监督方案等四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以上内容每项得 0-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4	货物安装计划	8	<p>针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安装计划，内容包括：①供货安装进度计划；②材料需用量计划；③劳动力需用量计划；④机械设备需用量计划等四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以上内容每项得 0-2 分（满分 8 分），未提供不得分。</p>
5	售后服务的承诺	2	<p>1. 设立专门的用户服务机构及热线，对产品实行维护服务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8	<p>2. 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②本项目回访计划；③后续服务承诺；④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四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以上内容每项得 0-2 分（满分 8 分），未提供不得分。</p>
		5	<p>3. 接到故障申告后，技术人员能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在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的得 5 分；在 36 小时内排除故障的得 3 分；在 48 小时内排除故障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 六、定标

(一) 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单位。原则上第一名为中标人，除非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依序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 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评标结束后，将招标结果进行预中标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公布中标人名单。

公示期过后无任何质疑及投诉，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不解释落标原因。

### (二)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

1、自宣布为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其不足部分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按规定补齐。

2、当中标人全面完成《合同》事项并验收合格后，如数退还履约保证金。

3、如果中标人未按双方签订合同事项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 七、合同

### (一) 签订合同

1. 成交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同时，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澄清、修改文件的书面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依据，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 （二）、对投标人不良行为的处罚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 投标人有前六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货物名称：\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 合 同 书

\_\_\_\_\_ (买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  
需 \_\_\_\_\_ (货物名称) 经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以 \_\_\_\_\_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_\_\_\_\_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卖方)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_\_\_\_\_

数量: \_\_\_\_\_

##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_\_\_\_\_

## 4、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最终以卖方与买方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按买方要求\_\_\_\_\_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_\_\_\_\_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帐 号：\_\_\_\_\_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说明

### 一、采购项目需求

本项目为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本次采购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清单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详见另卷



## 2. 弃标函（弃标人填写）

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有\_\_\_\_\_（公司名称）  
因\_\_\_\_\_

\_\_\_\_\_（弃标原因）

无法前来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项目，故放弃此项目投标。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弃标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正/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4.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正/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编制、装订和密封。**

##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是\_投标单位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参加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以及处理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全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的应签署本文件并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如法定代表人不参加本次投标，应签署《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 6. 授权委托书

我 姓名 是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单位全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全权代理人，以我单位名义参加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可全权代表我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其全权代理人在处理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全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投标单位全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全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自拟

★注：后附采购文件要求相关资质证书

## 8.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一、供应商概况：

- 1、注册地址：
- 2、成立日期：
- 3、注册资金：
- 4、单位性质：
- 5、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 6、资信等级评定情况：
- 7、隶属关系：
- 8、服务体系设置情况简介：
- 9、目前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简介：
- 10、年生产（销售）能力
- 11、职工（雇员）人数：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保证上述声明是真实、准确的。若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二、投标人相关有效证明文件附后。

## 9. 2020-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 须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

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 10. 《投标保证金缴存凭证》



## 12. 供货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13. 质量管理与保证措施

格式自拟

14. 货物安装计划  
格式自拟

15. 售后服务的承诺  
格式自拟

## 16. 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 1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阿克苏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为了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我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集中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坚决做到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和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保持公平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集中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质保量地完成采购合同规定的任务，准确兑现售后服务承诺。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全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编号：XXXXXXXXXXXX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价（元）	采购期限
1			

投标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投标明细表

###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品牌/型号/厂家	备注
1	中国结	1. 尺寸为 2000mm×3000mm×130mm；2. 材质为镀锌钢板；3. 颜色为亮光红色		
2	反光字	1. 尺寸为 2000mm×3000mm×4mm（支架固定）；2. 材质为镀锌钢板；3. 颜色为亮光红色		
3	装饰网格	1. 尺寸为 800mm×1000mm×2mm（拼接）；2. 材质为镀锌钢板；3. 颜色为亮光黄色		
4	限高杆、滑轨及升降系统	1. 要求提升值：≥1.5 吨；2. 电压 12V		
5	监控设备	<p>(1) 交通监控球机含配套定制支架，要求技术参数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li> <li>2. 支持 23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li> <li>3. 采用 200 万像素 1/2.8 英寸 CMOS 传感器；</li> <li>4. 支持超星光级超低照度，彩色:0.005Lux@F1.6 黑白:0.0005Lux@F1.6</li> <li>5. 支持 H.265 编码，实现超低码流传输；</li> <li>6. 内置 100 米红外灯补光，采用倍率与红外灯功率匹配算法，补光效果更均匀；</li> <li>7. 水平方向 360° 连续旋转，垂直方向-15°~90° 自动翻转 180° 后连续监视，无监视盲区；</li> <li>8. 支持 300 个预置位，8 条巡航路径，5 条巡迹路径；</li> <li>9. 支持 IP66 防护等级，6000V 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li> <li>10. 支持 DC12V 士 10%宽电压输入；</li> </ol> <p>(2) 监控专用防水箱的规格为 1. 400mmX280mmX125mm。小耳朵电源及配套防爆软管；2. 通用国标电源线型号为 YJV-3X1.5；3. 通用国标信号线型号为 RVVP-8X0；4. 穿线管材质 PC；5. 规格为 DN25。</p>		

## 投标货物（设备）技术、性能、质量具体明细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货物（设备）要求		投标货物（设备）状况		免费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外服务年限	投标货物（设备）符合程度				偏离说明
	型号、规格、质量、技术性能及参数要求	数量	型号、规格、质量、技术性能及参数要求	数量			符合 要求	高于要 求	低于要 求	不能确 定	

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备注: 1、投标人严格按照《采购清单》所列的具体明细, 进行报价。

2、投标人应对照招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及要求, 审慎准确填写此表, 详细列明投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状况, 全面披露各项符合程度并标注确定字样。如不能确定的请在不能确定栏内填写不确定字样。

3、填列不清楚、不全面的, 使评审人员不能判明投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而造成的废标、无效标,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如果投标货物有偏离而不标注偏离, 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认定为偏离, 评审人员有权视具体情况按照评标办法

附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相关产品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招标代理协议书

甲方（委托单位）：阿克苏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乙方（招标机构）：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4年01月24日

委托事项：阿克苏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甲方）对城区出入口限高架设置项目（项目名称）按照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由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本项目代理方。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总则

1. 双方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建立委托代理关系，双方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规定。

2. 双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实施本次招标。

3. 双方本着密切配合、分工协作、保证质量、按期完成的原则，共同做好本项目的招标工作。

### 二、委托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招标的具体内容为：在城区 23 处出入口设置限高架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工程量清单）

项目投资额：3959994.72 元

### 三、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支付，采用以下第（2）方式。

（1）由委托人支付。

（2）与采购人约定，由中标人支付。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  
通知要求，以中标金额为基准价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代理报酬依据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取费，以中标价为基数计取。招标工作完成后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例如：

收费标准：按：中标金额 100 万以下费率为中标金额的 1.5%

中标金额 100-500 万费率为中标金额的 1.1%

中标金额 500-1000 万费率为中标金额的 0.8%

中标金额 1000-5000 万费率为中标金额的 0.5%

注：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若中标金额为 150 万，则

中标服务费 =  $(100 \times 1.5\% + (150 - 100) \times 1.1\%)$ ；

#### 四、双方责任

##### 1. 甲方的责任

(1) 甲方法人代表委派一名负责人，作为甲方项目的负责人，全权代表甲方与乙方联席和处理招标过程中的有关事宜。在签署本协议时，甲方向乙方递交法人代表授权书。

(2) 甲方负责向有关部门办理项目审批手续。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委托招标项目的背景情况、项目批准文件（复印件）和项目招标所必须的技术资料，如委托设备招标时，必须有设备的详细清单、技术参数、安装调试及使用要求、合同特殊条款等资料，并与乙方一起就招标所需进行调研。

(3)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招标项目所需资金落实情况的证明。

(4) 甲乙双方共同负责招标文件的编制工作。乙方对编制招标文件负

总责，但在编制过程中甲乙双方必须紧密分工合作。对招标文件中的商务部分，以乙方为主，甲方协助；技术部分，以甲方为主，乙方协助。如甲方确无编制招标文件技术标书的条件，可由乙方编制，但甲方必须向乙方按时提供技术标书所需的完整的技术资料和要求。

甲方协助乙方进行有关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和修改工作。

编制好的招标文件，必须经双方签字认可后方为有效，才可对外发售。

(5) 甲乙双方共同组织为项目招标必须进行的技术交流活动。

(6) 参加开标会。

(7) 协助乙方组建评标委员会。代表甲方推荐专家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对乙方筹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和拟聘的专家名单进行确认。

(8) 根据乙方提供的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9) 根据乙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10) 对评标内容保密，并监督招标全过程。

(11) 招标代理费由中标方支付。

## 2. 乙方的责任

(1) 乙方负责组成专项工作组，承办此次招标。按照甲方的委托，精心组织本项目的招标工作，并向甲方通报招标计划和进度，保证招标计划的顺利实施。乙方负责指定一名项目经理，代表乙方联席和处理招标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宜，接受和签收甲方提供的招标所需背景情况、资料、目标、数据及具体要求等。与甲方一起就招标所需进行调研。

(2) 甲乙双方共同负责招标文件的编制工作。在甲方的协助下，乙方对编制招标文件负总责。乙方负责对全部招标文件的综合编制、汇总、审核、印刷、装订、发售和解释工作。如果是国际招标，还须负责招标文件的英文翻译本，负责招标文件向有关审批部门的送审等工作。但在编制过

程中甲乙双方必须紧密分工合作，对招标文件中的商务部分，以乙方为主，甲方协助；技术部分，以甲方为主，乙方协助。如甲方确无编制招标文件技术标书的条件，经甲方提出，可由乙方编制，但甲方必须向乙方法按时提供技术标书所需的完整的技术资料和有关技术使用要求等方面的材料。乙方汇总编制好的招标文件，需经甲方签字认可后方为有效，才能对外发售。

(3) 乙方负责刊登招标公告或发送投标邀请书。

(4) 乙方负责组建评标委员会，与甲方共同研究确定评标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对经双方确认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标专家的邀请与聘任工作，由乙方负责。

(5) 乙方根据实际需要，负责联席公证机关，对开标过程进行监督与公证。

(6) 乙方负责与甲方协商拟定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方案），供评标委员会选用。

(7) 乙方负责与甲方协商确定开标程序，负责组织开标大会。

(8) 乙方负责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负责安排评标活动的有关事宜。乙方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向甲方推荐中标候选人，由甲方确定中标人；或依照甲方的要求，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乙方负责整理编写评标报告，经甲方同意签字盖章后，联名报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以最终确定中标人。

(9) 乙方负责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通知中标方与甲方洽谈签订合同。

(10) 乙方负责向未中标单位发出《未中标通知书》。

(11) 乙方负责在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12) 对评标内容保密。

## 五、有关经费问题

1. 乙方承担招标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 招标文件收入归乙方所有。

4. 招标代理机构中选通知已发出或甲乙双方签订委托协议后，由于甲方原因停止招标的，甲方应给予乙方一定的费用补偿，具体金额为     。（不得低于乙方的前期投入成本）

5. 乙方发出招标文件后，由于有效投标人不构成竞争或其他原因而需要重新组织招标的，招标服务费应在原有基础上增补     ，具体金额由双方协商决定。

## 六、其他

1.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3. 本协议执行期间，如遇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或规定与本协议相矛盾，以国家法律规定为准。

4. 本协议对双方均具有法律效力。如执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也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

5、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地点：阿克苏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6、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邮政编号: 843000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